



烈士诗抄

辛忠荃

夜夜诗成当战歌

《春夜偶感》

半世韶华^①逝水过，
敢将颠沛^②问如何；
喇叭声咽心余恨，
夜夜诗成当战歌。

作者：辛忠荃生于江西九江，192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任共青团九江黄老门区委书记。1927年10月，辛忠荃参加创建赣北工农革命军，1927年12月，调任中共德安县委副书记兼宣传部长。1930年4月，被选任德安县苏维埃政府委员，同年9月，被江西省委任命为中共德安县委书记。

1930年10月辛忠荃首次被捕，被关押于南昌监狱。1931年4月，他被软禁于德安，开了一家药店，一边行医一边继续革命工作。不久后他第二次被捕，关入德安监狱，他在壁上题诗云：“能受天磨真铁汉，不遭人忌是庸才。监牢且作玄都观，我是刘郎今又来。”敌人认为他是书生狂妄，很快把他释放。为了摆脱危险的处境，1931年10月，党组织安排他到山东胶济铁路淄川铁路子弟小学教书。

1937年8月，国共合作抗日。辛忠荃回到德安，任中共赣北工作委员会宣传部长。1939年，国民党反动派制造“岷山惨案”，辛忠荃再度被捕，英勇就义。

背景：辛忠荃擅长诗词，精通中医。在德安苏区工作时，他用医术救活了很多。

1939年2月24日，国民党反动派制造“岷山惨案”，杀害赣北工委负责人及游击队干部30多人。当时辛忠荃正在为当地百姓看病，敌人化装成病人将他逮捕。在场的辛忠荃的爱人抱着女儿怒骂国民党反动派的惨无人道，敌人竟朝她胸前连开三枪，母女双双倒在血泊中。

辛忠荃被捕后，反动军官对他进行各种物质引诱，施用了多种残酷刑罚，辛忠荃始终坚贞不屈，视死如归。敌人最后拿出《圣经》，想用宿命论来软化他的斗志，辛忠荃却在《圣经》的反面写下这首诗，表达坚定的革命志向。4月29日，辛忠荃被敌人杀害。

释义：这么多年的美好时光就如流水悄悄流逝，回首往事，半生的困顿流离到底是为了什么？窗外传来低沉的喇叭声，让人心生惆怅，只有每夜写成的一首诗诗篇如同革命的战歌催人奋进。

- ①韶华：春光，指青年时的光阴。
- ②颠沛：困顿。



叶圣陶：由浅入深读书法

叶圣陶先生治学严谨，对读书的态度极为严肃、认真。他要求“阅读必须认真，先求认真，次求迅速，这是极重要的基本训练。”

那么怎样认真地阅读呢？叶老先生介绍了一种由浅入深的读书方法：

每读一本书时，首先“就其中的一篇或一章一节，逐句循诵，摘出不了解的处所；然后用平时阅读的经验，试把那些不了解的处所自求解答；得到了解答，再看注释或参考书”。这第

一步只要求读懂原文，扫清阅读障碍，比如：不认识的生字词、不理解的章句段落和名词术语等，并且在扫除障碍中，训练自己独立思考和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

在此基础上，再“复读一遍，明了全篇或全章全节的大意”。这样要求就深入了一层，要吃透本篇或本章节的内容，并且能够概括出大意。囫圇吞枣是不行的，缺乏分析综合的能力也是不行的。

仅仅到此为止还不够，还必须更深入一层，“最后细读一遍，

把应当记忆的记起来，应当体会的体会出来，应当研究的研究出来。”把应该记住的新知识、新观点或好词语都记住了，把应该体会的精妙之处都玩味琢磨了，把应该研究的东西都经过研究变成了自己的成果。至此，不仅书的内容消化吸收了，而且锻炼了思考问题和研究问题的能力。

按照叶老的要求认真读书，一定会有不少的收获。



振羽荐书

《我的哥哥吹黑管》

《我的哥哥吹黑管》是俄罗斯著名儿童文学作家阿列克辛的小说作品集，共收录了他的《我的哥哥吹黑管》与《第五排第三个》《“搭错神经的叶夫多基娅”》《前天与后天》《欢迎来电来访》等五篇小说。

《我的哥哥吹黑管》是一个女孩子的日记，讲述了一个聪明敏感多愁善感的女孩子把“自我”的价值完全寄托在“他人”（哥哥）的身上，当她发现自己的哥哥爱上了一位歌手之后，却自作主张，要善意地拆散他们，结果却深深伤害了他人，弄巧成拙。小说对女孩子的心理刻画惟妙惟肖，拿捏准确，虽然是短篇小说，但尺寸之间的拿捏，颇显功夫。《第五排第三个》和《“搭错神经的叶夫多基娅”》则是对传统教育观念的反思：大人往往从“自我”出发去理解与“塑造”孩子，结果混淆了好坏，酿成了悲剧。这两篇小说提出了严肃而郑重的诘问：如何对待行为“出格”或有才华却争强好胜的孩子？

作者阿列克辛曾荣获国际安徒生奖，他的作品始终贯穿着一种人文主义的情感教育，主题也较为集中而鲜明：如何处理好自我与他人的复杂关系？他的作品虽然诞生在



(俄)阿·阿列克辛 著

苏联时期，却不仅令少儿爱读，成年人也爱不释手，迄今仍旧畅销不衰，这是因为它的作品中的小主人公往往介入成人世界，与成年人彼此影响、彼此理解。阿列克辛的语言风趣幽默，警句迭出，温和而不乏尖锐，是“含泪的微笑”。

王振羽

《野风车》

这本书讲了很多乡村儿童的故事，其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阿维》。阿维因为幼时失去父母，在学校里经常欺负弱小。可是在一次发大水时，阿维舍弃了自己的生命救了同学。这个故事里，我对阿维既喜欢又讨厌。喜欢的是他在千钧一发的时候，救了同学；讨厌的是阿维平时对同学的凶恶。

在生活中，虽然我们也会遇到一些自私的人、不公平的事，但还是要学习阿维在危难面前，摒弃前嫌、为他人着想的品质。

太仓市经贸小学五(7)班 徐彦修 指导老师 李静

《青鸟》

这本书是被誉为“比利时的莎士比亚”的作家梅特林克所写。青鸟象征着幸福与快乐。在书中，蒂蒂尔和米蒂尔兄妹俩在寻找青鸟漫长的旅行过程中懂得了什么才是真正的幸福。

其实幸福无处不在：被父母批评是一种幸福，与朋友互帮互助是一种幸福，和家人每天在一起是一种幸福，身体健康健康是一种幸福……生活中不缺少幸福，只是缺少一颗感受幸福的心。

仪征市枣林湾学校三(2)班 唐睿泽
指导老师 蒋经媛



以虫为友 兴趣盎然

常州市中天实验学校八(10)班 张雨欣
指导老师 李建新

我从来不知道小小的昆虫会有如此魅力，直到看到这本让我惊艳的书——《昆虫记》。

好斗的独角仙举着自己大大的钳子，像是在示威，又像是在炫耀；外表慈悲，内心却狠辣异常的螳螂是个天才的演员，但那睁大的眼睛显示着它的贪婪；还记得夏夜里最爱的闪着星光的萤火虫吗？你可能不知，它正化身猎人，将自己的尖刺毫不犹豫地刺入猎物的躯体……

《昆虫记》的字里行间透露着一种

感情，一股能够让法布尔倾尽毕生心血，依赖着一个放大镜，将昆虫琢磨到底的劲头。“像哲学家一般地思，像艺术家一般地看，像文学家一般地写。”罗斯丹这样形容法布尔。

让法布尔着迷的，是一片小小的池塘，那里有小巧玲珑的七星瓢虫，比樱桃核儿还要小，扑闪扑闪翅膀，惹人怜爱……他的眼里射出了光芒，眸子里带着渴望，带着对它浓浓的兴趣。因为这莫名的兴趣，他包下了一大块地，专门在那里与他的昆虫朋友会面。因为这

莫名的兴趣，他花了自己大半生的时间，专门为更好地了解它们。因为这莫名的兴趣，他迎着偏见，伴着贫穷，不怕牺牲、冒犯和忘却，创作出了《昆虫记》。

爱因斯坦说过：“兴趣是最好的老师。”法布尔不正是用他的九十二个春秋完美诠释了这句话吗？兴趣，并非强制，却比任何的强制手段更让人投入。哪里没有兴趣，哪里就没有记忆。兴趣，在心里烙下了极深的印记，让人为之着迷，用上一生去探究其中的奥秘……

《昆虫记》精彩章节

萤火虫用它的工具反复轻轻敲打着蜗牛的外膜，就好像和蜗牛逗着玩，而不是蜇咬。用一个“扭”字来形容萤火虫对蜗牛施行的手术比较恰如其分。萤火虫不慌不忙有条不紊地扭着，每扭一次，还要稍加休息一下，似乎想了解扭的效果如何。扭的次数不多，至多扭六次蜗牛就无法动弹，没有知觉了。萤火虫的方法是这么迅速奏效，几乎可以说是闪电般的，毫无疑问，它利用带槽的弯钩已经把毒液传播到蜗牛的身上了。这些看似温和的蜇咬，却能产生快速的效果。

如果蜗牛的壳和它的支持物没有贴紧，这么一来，萤火虫就可以安静地美餐一顿了。